

# 诡异档案

G U I Y I D A N G A N

公安厅绝密灵异档案大披露

求无欲 ◎著

离奇诡异的一切，就发生在你我的身边

绝没有不可思议之事，只可能发生的因缘

让你汗毛倒竖的，与其说是恐怖，不如说是真实！

I247.5/1932

:4

2010

悬疑志  
系列  
拾肆

# 诡异档案

G U I Y I D A N G A N

公安厅绝密灵异档案大披露

求无欲 ◎著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诡异档案/求无欲著. —北京: 中国画报出版社, 2009. 7

ISBN 978-7-80220-551-2

I . 诡… II . 求… III . 侦探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 . 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23409 号

版权提供: 中文在线 郁宇辉

特约编辑: 柳絮恒

封面设计: 秦 哮

版式设计: 利 锐

### 诡异档案

出版人: 田 辉

著 者: 求无欲

责任编辑: 刘晓雪

出版发行: 中国画报出版社

(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33 号, 邮编: 100044)

印 刷: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
监 印: 敖 眯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×1092 1/16

印 张: 16

版 次: 2010 年 3 月第 2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0-551-2

定 价: 24.80 元

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



## 目录

诡异档案 ○ GUIYIDANGAN

引子/001

档案一 火刑/002

档案二 八棺尸场/005

档案三 灵魂鸦片/009

档案四 忍死术/014

档案五 自燃/017

档案六 不同的时间/020

档案七 鬼门/024

档案八 地狱游/028

档案九 寄生/035

档案十 忧伤的刽子手/039

档案十一 鬼脸/051

档案十二 猫仙/054

档案十三 故居/058

档案十四 苦行僧/060

档案十五 减肥疫苗/064

档案十六 阿花的故事/067

档案十七 婴怨/071

档案十八 极速空间/074

档案十九 赌孽/077

档案二十 孟章秘宝/079

档案二十一 虚构的世界/093

档案二十二 神的仆人/098

档案二十三 梦的解释/103

档案二十四 还我乳房/107

档案二十五 情定万世/109

档案二十六 窥降/112

档案二十七 敲门/115

档案二十八 化妖/120

档案二十九 银仙杀人事件/123

档案三十 逆转七芒星/127

档案三十一 招财术/130

档案三十二 被遗忘的伞/135

档案三十三 邪鬼仔/138

档案三十四 人皮娃娃/142

档案三十五 非君不嫁/146

档案三十六 鬼道/149

档案三十七 太平间里的呻吟/152

档案三十八 冰箱/156

档案三十九 美女蛊/158

档案四十 文身/16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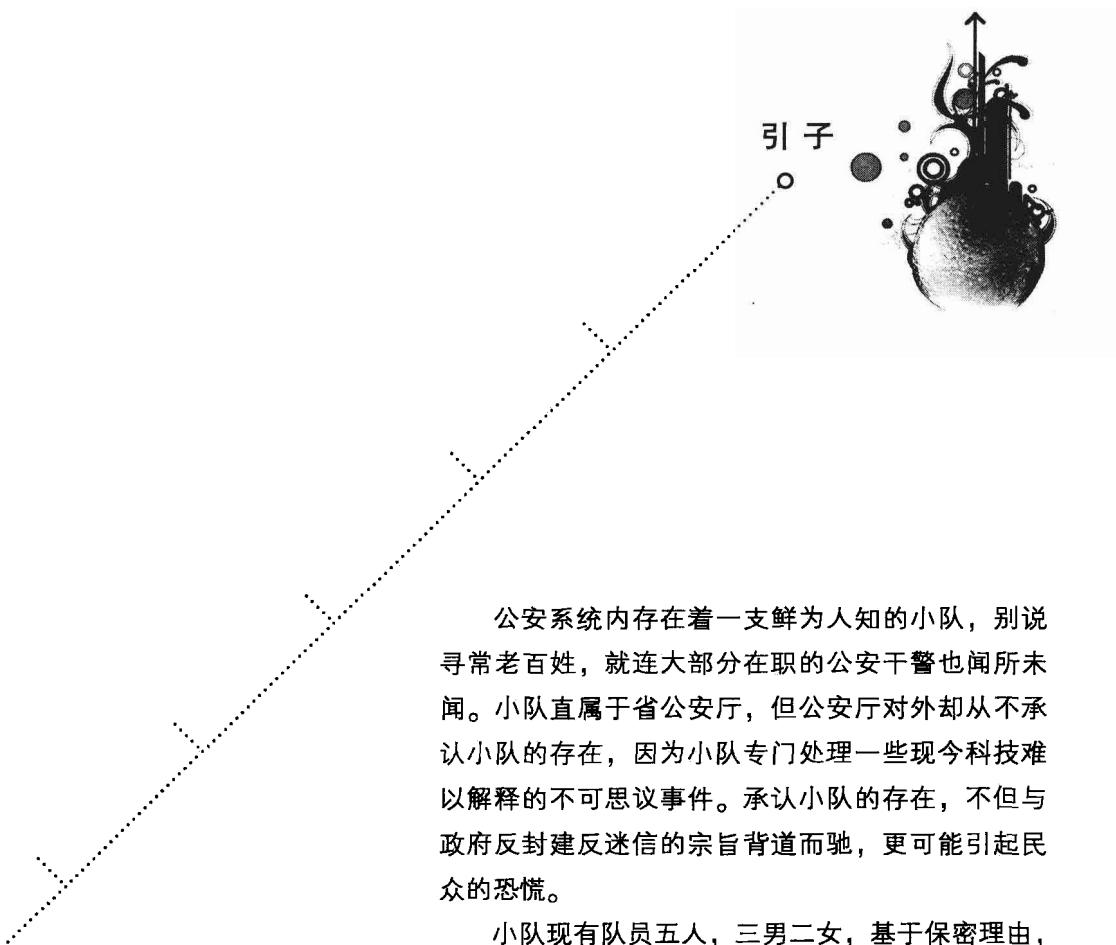
档案四十一 烈焰骷髅/166

档案四十二 油锥/171



- 档案四十三 真可怜/175  
档案四十四 书里鬼/177  
档案四十五 蛇咒/182  
档案四十六 海葬/185  
档案四十七 买命/188  
档案四十八 招财猫/192  
档案四十九 粽子/195  
档案五十 圣人预言/199  
档案五十一 幼儿园/201  
档案五十二 赛跑/204  
档案五十三 屠刀/206  
档案五十四 禁言游戏/208  
档案五十五 清朝鬼/212  
档案五十六 安抚圣魂/221
- 后记/227
- 小档案/229**
- 小档案一 酱油/229  
小档案二 眼蛾/230  
小档案三 小鬼/230

- 小档案四 鬼敲门/231  
小档案五 死人饭/232  
小档案六 尸茶/233  
小档案七 血玉/234  
小档案八 酒店的衣柜/235  
小档案九 布娃娃/236  
小档案十 西瓜/237  
小档案十一 夜宴/237  
小档案十二 筷子/238  
小档案十三 童谣/239  
小档案十四 鬼占房/240  
小档案十五 情降/241  
小档案十六 叫门/242  
小档案十七 老渔民/243  
小档案十八 屠夫/244  
小档案十九 守护神/245  
小档案二十 火灾鬼/246  
小档案二十一 洗头发/247  
小档案二十二 你是谁/247  
小档案二十三 月饼/248



引子

公安系统内存在着一支鲜为人知的小队，别说寻常老百姓，就连大部分在职的公安干警也闻所未闻。小队直属于省公安厅，但省公安厅对外却从不承认小队的存在，因为小队专门处理一些现今科技难以解释的不可思议事件。承认小队的存在，不但与政府反封建反迷信的宗旨背道而驰，更可能引起民众的恐慌。

小队现有队员五人，三男二女，基于保密理由，不能公开他们的真实姓名，只能以代号称呼，他们分别是：力士、灵犬、鬼瞳、天书，还有我——队长天机。

寻常百姓也许一辈子只会遇上一两件不可思议的事情，甚至一辈子也没遇上。但是在一个人口近亿的沿海大省中，要是哪天没怪事发生，那才是真正不可思议。所以，我和我的队员们一年到头都忙个不停。

前段时间，天书把以前的案子作了一番整理，我又从中把一些最离奇怪异的案子整理出来……

## 档案一·火刑

早在1986年，北京市就率先实行强制火葬政策（汉族）。时至今日，殡葬改革已开展至全国，骨灰盒几乎是现今每一个中国人的最终归宿。对比土葬，火葬的确有不少优胜之处：能有效防止病毒传播，更能节省大量土地。但在中华数千年的文化中，为何一直都是以土葬为主，火葬在史书中甚至鲜有提及呢？

祖先的智慧是不容忽视的，现代所谓的科学与数千年的智慧沉淀相比，无异于管窥蠡测。

巡警队的小张带来一个老头子，他说这个老头子三番两次地跟火葬场唱对台戏，四处劝说别人不要把亲人的遗体火化，这可是跟中央提倡的殡葬政策背道而驰，但对付一个顽固的老人，别说使用武力，语气不客气点儿也不行。巡警队的萧队长跟我有点“交情”，这块硬骨头，他当然得丢给我啃了。

小张挺有礼貌的，给我递烟点火，客套两句就火烧屁股似地溜走了，留下这块“老骨头”给我慢慢享受。

老人家大多喜欢喝茶，所以我泡了壶十年普洱，打算跟老头子消磨一个下午。反正别的工作已交给其他队员去办，我能名正言顺地偷懒，细想起来，我好像很久也没放过假了。当然，我的下属也一样。

我和这位姓林的老头子就对坐在办公室入口处的茶几前，整个办公室就只有我们两人，很安静。这样的气氛很好，很适合聊天。

我给林伯递了根烟，但他说已经戒烟多时了。我笑说：“我爷爷今年九十六了，还每天抽两包烟呢，他已经抽了超过一个甲子了。”

其实我这样说，是因为我想抽烟，但如果对方不抽，我也不方便抽，毕竟

现在是我的上班时间。林伯犹豫片刻，还是接过我的香烟，我立刻给他点上，不让他有后悔的机会。

林伯深深地吸了口烟，惬意地闭上双眼，仰天吐出长长的烟柱，然后对我说：“你爷爷百年后，千万别火化。”

我真有点想吐血，爷爷已经是个将近百岁的老人了，“百年”这个词实在不适合用在他身上。但林伯显然没注意到这点，接着又说：“对先人来说，火化不是一种殡葬方式，而是一种酷刑。”

“何以见得呢？现在我国有十三亿人口，如果不推行火葬，那以后大部分人都得住到墓地里。”我说。

“我年轻时也是这么想。”

“为何现在不这么想呢？”

“如果你在火葬场工作过，你就知道火化是一件多恐怖的事情。小朋友，让我告诉你一个故事吧……”林伯闭上双眼，像是回忆很遥远的过去，片刻之后道，“大概二十年前吧，那时北京开始推行火葬，省政府也响应号召出资建了个火葬场。

“因为在火葬场工作终日要与死人打交道，愿意到这里工作的人没几个，而且当时正值经济起飞，是个当乞丐也能锦衣肉食的年代，要找人来这里工作谈何容易呢！”

“后来，火葬场好不容易才找来两个人，一个是老陈，另一个就是我。我们俩本来是‘捡骨’的，就是那种替别人把已入土两三年的先人骸骨取出，装入宝塔供奉的人。因为我们本来就是终日与死人打交道，加上火葬场也与政府沾上边，福利挺好的，所以我们就进去工作了。

“当时，火葬是自愿性的，虽然政府有补贴，但是愿意送亲人遗体来火化的没几个。因此，虽然火葬场就只有我们俩，但工作还是挺轻松的。我还经常开玩笑说，没有比这份工作更好的活儿。直至那一天之前，我也经常这么说……”

林伯突然沉默起来，从他脸上的表情看来，似乎想起了一些不愉快，甚至是痛苦的回忆。我一直都认为，要让一个男人放松，最好的方法就是给他一根香烟。

林伯吸了口烟后，继续说道：“我记得很清楚，虽然已经过了快二十年，但我还是记得很清楚。那天，天色很阴沉，很压抑，太阳被厚厚的云层完全遮

挡住。虽然那时是早上十点左右，但我也得把火葬场的灯全都开着，因为我们需要火化一具遗体。那是一具老党员的遗体，其实那年头愿意火葬的都是些老党员、老革命。听说他是自然老死的，在和孙子散步时，突然说觉得很累，累得站不起来，就坐在地上睡着了。然而这一睡，就再没有醒过来。

“没有大堆大推的纸扎品，也没有一袋袋的香烛冥镪，只有几束鲜花。我想这位安静地躺在廉价棺木内的老党员，生前一定是个清官，所以我和老陈做事时特别小心，希望他能舒舒服服地走完这最后一程。”

“现在的火葬场都是不让家属观看火化过程的，就算看也得隔着厚厚的玻璃。但在当时则没有这样的规定，家属要看的话，我们会让他们派三两个代表看，只要不妨碍我们的工作就行了。”

“我们小心地把老党员的遗体搬进火化炉，关紧炉盖。一切都跟平时没两样，只要一按点火键，半小时后，遗体就会化成一堆灰烬。可是，可是可怕的事情就在我按下点火键之后发生了。我到现在还记得很清楚，当我按下点火键不久，火化炉里传出一阵撕心裂肺的吼叫，在这之前，我从未听过如此恐怖的叫声，仿佛是从地狱深处传出来的。”

“我和老陈都是终日与死人打交道的人，但也吓得差点尿出来。老党员的儿子及儿媳当时也在场，儿媳吓得跌坐在地上，儿子呆了片刻突然大叫‘爸还活着’，接着就想冲上前打开火化炉的炉盖。”

“老陈见状扑上去推开他，大骂：‘你不想活了，现在打开炉盖，我们都会被烧死。’他说得没错，火化炉是全自动的，按下点火键就不能停下来，如果强行打开炉盖，炉里上千度的火焰会喷出来，就算不把我们烧死，也得烧成残废。”

“但老党员儿子可不管这些，他与老陈打起来，不停地说他父亲还活着，我们是杀人凶手之类的话。我见老陈有点拗不过他，就上前帮忙把他按下来。直至火化炉里再也没有传出那可怕的叫声。”

林伯双手抚脸，把这段往事说出来，是释放感情，还是往伤口撒盐，我不知道，我只知道他现在需要香烟。为林伯点燃香烟后，他又继续说：“事情后来闹得很大，但最终还是给压下来了。毕竟，这事要是传开了，殡葬改革就不可能再进行了。之后，上面下了规定，严禁外人进入火化室观看火化的过程。虽然没有家属在旁，但我和老陈每次火化遗体时，总是心惊胆战……”

“我算过，大概每火化三十具尸体，就会出现一次老党员那样的情况。这

## 档案二 · 八棺尸场

二十年来，我不知道亲手烧死了多少人，我觉得自己的双手沾满鲜血，我是个杀人魔王。啊……”林伯突然失控，仰天吼叫。

我把失控的林伯制服，虽然他精神似乎有点问题，但并没多大攻击性。从医院得来的资料证实林伯三年前因精神病而长期住院，半年前病情出现好转，便回家休养。

从林伯家人口中得知，他的确在火葬场工作了十多年，直至三年前同在火葬场工作的老陈以自焚的方式自杀之后，他的精神就开始出现问题。

我就此事向一位法医讨教，他说：“知道什么是假死吗？那是低等生物一种自我保护的原始本能，当它们遇到恶劣环境时，身体机能将会出现接近停顿的状态，跟真正的死亡极为相似。”

“人类也会出现假死状态吗？”我问。

“理论上不会，但是古今中外关于人类假死的记载屡见不鲜，不过它们总是把原因归咎于返祖现象，我个人认为并非如此。比如林伯所说的那个老党员，他并不是因为身体机能衰退而自然死亡，而是因为脑溢血或者其他突发性病因而引致濒死状态，继而激发出他的原始本能，进入假死状态以保存性命。但假死与真正的死亡从表面上看来，几乎没有任何区别，就算经验丰富的老医师也难以分辨。可是在火化炉内受到高温刺激，老党员立刻就从假死中苏醒过来……”

“唉，可怜的林伯，他因此背负上了错不在他的心灵罪责！”

我们同时陷入了沉默。

## 档案二 · 八棺尸场

某大型综合性商业广场位处寸土寸金的省会城区中心旺地，内有铺位近千，门外车水马龙、人流如鲫，但场内顾客却凤毛麟角。广场开业至今已六载有余，但仍有大量铺位闲置，场内之冷清与场外天天如同庆典之热闹相比，犹如阴阳两界！

如果场内的冷清只是因为经营不善，那也没什么特别的，每天也有商场开业结业，这是很正常的事情。可是顾客稀少的原因是因为场内屡次发生“飞

人”事件，那就不一样了。广场虽然占地甚广，但并不算高，而且一般人只能上到五楼，可是这里的四五楼却成为当地的自杀圣地，经常会有人从四楼或五楼跳下广场中央的大堂，当众表演“天外飞仙”。虽然死者都只是从四五楼坠下地下一层的大堂，加起来最多也就是六层的高度，但是大堂的云石地板冰冷而坚硬，摔下来的死者基本上得用铲子来处理。

经常有人在这里自杀，虽然给警方带来不少麻烦，但一心求死的人，就算不在这里自杀，也会另觅死处，所以警方没对广场做任何处理，只是让保安多注意一下在四五楼护栏前徘徊的人。

向老板的出现，使自杀事情蒙上了一层诡异的面纱。他是广场的一名档主，生意虽然不太好，但日子还算过得去，可是昨天他却无缘无故地从五楼跳下来。幸好当时大堂正有商家搞促销活动，他并没直接摔到地板上，而是落在一堆杂物中，骨头虽然摔断了好几根，但是性命还是保住了。然而，在做笔录的时候，他却声称自己并非自杀，而是被推下楼的，更说推他的不是人而是鬼。

在抵达医院之前，我粗略了解过向老板的情况。他是个普通商人，不炒股不赌博，没负债也没买过保险，家庭关系和睦，近期亦没有与他人发生过争执，的确没有任何自杀的理由。医院方面也表示，他的精神状态良好，不像有妄想症之类的精神病。

我看向向老板时，他正躺在病床上，手脚都打了石膏，但他的思维很清晰，似乎没伤及脑袋。我和他聊了两句，他的话匣子就打开了，也许生意人大多都这样，他不但告诉我事情的经过，还告诉我一些意想不到的事情。

向老板说：“我是第一批进入广场的档主，开店已经六年多了，虽然广场比较冷清，但毕竟处于黄金地段，破船也有三斤钉，虽然赚不了大钱，但也不至于会亏本。因此，我就熬下来了，不知不觉就熬了六年多。”

“广场经常会有人跳楼，开始时我只是埋怨会影响生意，并没往别的方面想。后来，跳楼的人多了，就有人说广场的风水不好，还有人绘声绘色地说，广场在挖地基时挖出八副棺材，说要死八个人才不会再有人跳楼。可是，广场每年都有好几个人跳楼，单是去年就死了七个，早就超过八个了。后来，又有人说广场楼顶上那个牌匾，以草书写的广场名字中的‘广’字，看上去就像个‘尸’字，因此有不少人暗地里叫广场做‘八棺尸场’。”

“我们做生意的，对这种事都是宁可信其有，不可信其无，所以几乎所有

档主都在店门口挂上八卦或贴上灵符辟邪，我的店里也挂了个八卦。

“八卦挂了一段时间就会变黑，听说是因为挡住了煞气才会变成这样，如果完全变成黑色还不更换的话，就不但不能辟邪，还会招祸。所以，每隔一两年，我就会把八卦换掉。昨天，我看见八卦已经很黑了，就买了个新的准备更换，可是刚把旧的摘下来，就有客人来了，我只好先去招呼客人，转过头来就把这事给忘了。”

“过了没多久，我好像听见有人叫我，当时感觉迷迷糊糊的，也不知道为什么，竟然跟着声音走。一直走上五楼，当我发现不对劲的时候，已经来到五楼的护栏前面，并且爬了上去。我当时吓了一大跳，正想爬下来的时候，突然有只很冰凉的手在我背后推了一下，虽然隔着衣服，但我还是觉得整个背脊都像结冰一样冷。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我就掉到大堂里去了，幸好当时大堂有商家在搞促销，那些用来撑场面的空箱子堆得蛮高的，我摔到那堆空箱子上才把小命保住。”

根据向老板提供的线索，我对此进行深入调查，发现广场在挖地基时的确曾挖出了八副棺材。虽然棺材都破旧不堪，但上面的木钉却光可照人，并刻有怪异的花纹，崭新得如同刚钉上去，没人知道是用什么木做的。棺材内的尸体已经完全腐化，只剩下枯骨。可是除骨头外，棺内还有数道尚未化掉的道符。

建筑商当时通知了派出所，但派出所对此一无所知，既不知道棺材是何时下葬此地，更不知道所葬何人，于是，便当做无主坟处理，直接拉到火葬场火化。

事后，建筑商为求让工人安心工作，就请道士到工地做场法事。但请来的道士在了解情况后，就说一定要将八副棺材放回原来的位置，因为这是清代的一种阵法，棺材一旦埋下，就千年万年也不能挖出，连移动也不行，否则就要死八个人。

建筑商认为道士鬼话连篇，只不过是想把牛皮吹到天上，多骗几个钱罢了。况且，那八副棺材早就烧掉了，想放回原位也不可能，所以就想给道士塞点钱，叫他别乱说话，当什么事也没发生过好了。道士被建筑商气得瞪眼吹须，二话不说便拂袖而去。

道士走后，建筑商骗工人说已经没事了，可以继续开工。工人信以为真，就继续工程，可是广场还没建成，就有一个工人离奇地死掉了。工地死人是常

见的事情，所以并没引起关注，只当做一般事故了事。

广场落成后，因其地处黄金旺地，所以招商场面很火爆，没多久就把所有铺位租出，其中还不乏肯德基、必胜客等大户。然而，广场开业不足一年，就发生了好几宗跳楼事件，死者当中还有些是广场的档主。随后，广场更成为跳楼“圣地”，当地人说起广场，第一时间想到的必定是跳楼。因此，不少商户陆续退场，致使广场日渐冷清。

有传闻说，部分参与广场工程的工人，经常会做噩梦，梦见自己在广场被人推下楼，或其他原因死在广场的大堂中。还有一个传闻，就是广场附近有一所中学，其中几个班级的窗户正对着广场。传闻每次有人跳楼时，这几个班级的学生都能看见广场上方出现一朵乌云，乌云的大小比广场面积略小，正好停在广场上方，既不飘走，也久久不散。而附近却是晴空万里，别说乌云，连白云也不多。虽然这些只是传言不可尽信，但挖出八棺一事，派出所里有详细记录，是千真万确的事情，只是有关部门为免引起群众恐慌，而刻意隐瞒而已。

我询问过一些在广场工作的人，在四楼酒吧工作的小红说：“广场在晚上感觉蛮阴森的，而且经常会听见三楼有很嘈杂的声音，但三楼的商铺晚上都不开门营业，人影也没一个，不知道声音是哪里来的。还有，要是从护栏旁边往大堂看下去，就会有一种想跳下去的冲动，所以我们都不敢靠近护栏，尤其是单独一个人的时候……”

广场有问题肯定是肯定的，但是有什么问题却不好说，更别谈解决方法。我们一队人搔穿脑袋也想不出端倪，只好去拜访一位较有名气的道士，听取他的意见。

刚向道士说明来意，他就摇头叹息，“这个广场本来就不该建，现在除非把它拆掉，否则还会继续有人死在那里。”

我请他详细说明，他说：“那一区是龙脉所在，因此人流如鲫，自古就是经商旺地。但广场的位置处于八颗龙牙之上，而龙牙又是暴戾之气最盛的地方，频现血光是必然的。清朝时，有一位高人以‘八棺镇邪’之术，将八具穷凶极恶的死囚的尸体入棺，埋葬在八颗龙牙的位置上。原理相当于把安慰奶嘴放在婴儿口里，让恶龙安然入睡，暂不作恶害人。”

“然而阵法一成，八副棺材及里面的尸体一千年一万年也不能动，动了必然会使恶龙惊醒，轻则为祸一时，重则祸害一方。现在恶龙不但被惊醒了，

### 档案三·灵魂鸦片

还连口里的‘奶嘴’也被抢走，它只是偶尔害一两个人当做打牙祭已经很不错了。”

我问他有没有解决的方法，他说：“除非把广场拆了，再施以‘八棺镇邪’之术，否则还会继续死人。”

我把所有收集到的资料提交给上级，上级的回应只有两个字——保密！也就是说，这事将会不了了之，广场仍会继续经营，继续有人跳楼。

倘若在您所居住的地方附近有一个如上文所言的广场，劝君务必退避三舍，免得招来横祸。请注意，本文并非一个“故事”。

### 档案三·灵魂鸦片

自鸦片战争以来，毒品给我国人民带来无穷无尽的祸害，吸毒者妻离子散者有之，家破人亡者不乏。虽然政府屡次大力打击毒贩，但利字当头，铤而走险的亡命之徒大有人在。

脸色苍白、双眼布满血丝的刘队坐在我面前，双手颤抖地捧着一杯速溶咖啡。他是省公安厅缉毒处最资深的干警之一，终日与心狠手辣的毒贩交手，曾被毒贩用手枪顶着太阳穴依然面不改容。但此刻，却为何如同惊弓之鸟？老实说，我很好奇，但我却不会开口询问。不在不适合的场合说不合适的话，是我的处事原则。

刘队用了十五分钟才把情绪稍微稳定，但他的口齿仍是不太伶俐，略为含糊地告诉我他昨夜的恐怖经历……

“昨晚，全省统一行动抓捕那些瘾君子。本来，这并不是什么重大行动，无非是把那些寄生虫拧去蹲几天，或者踹到戒毒所，但是，但是……”其实，刘队这句话是经我整理过的，他的原话有点语无伦次，而且说了几句就不得不停下来，再次稳定一下情绪。能让一名老练的干警如此不安，绝非寻常事件。

“大概凌晨一点半左右，我带着三名下属搜查一间出租房。那间房有灯光，但敲门却没人回应，我就下令把门撞开。房门一开，我就闻到夹杂着尿腥的浓烈烟味。房内乌烟瘴气，一片狼藉，衣物、饭盒、烟头烟灰铺满了十来平方的

房间。房间内唯一的家具是一张单人床，床上躺着一个瘦得皮包骨的男人，他只穿着一条内裤，我能清楚看见他大脚内侧严重发黑，长期注射毒品的瘾君子都是这样。而枕边的一小袋白色粉末，以及床边和地上那些使用过的针筒，还有注射用水及安定等针剂也证实了我的推测。

“我守在门口，叫两名下属进去把男人抬走，另一名下属则用证物袋收起粉末、针筒等证物。就在这时候，这时候……”

刘队说到这里，脸上露出莫名的恐惧，仿佛看见了地狱苦境。我安慰了他两句，他没理会我，只是不停地翻自己的口袋。我知道他想要什么，给他递了根烟，并为他点上火。

刘队三两口就把一根烟抽完，我又给他递了根，他的情绪才好点，又继续说：“我当公安二十多年，可以说没什么大风大浪没见过的，但那一刻，我竟然被吓呆了……那个男人，那个骨瘦如柴的男人在我下属拉起他的时候……”

刘队似乎极不愿意回忆起当时的情景，但作为一名资深的干警，他知道必须告诉我当时的每一个细节。经过一轮内心挣扎后，他终于再次开口：“那个男人，不，那个恶魔刚被拉起就发出尖锐的嚎叫，我们都被吓了一跳，那叫声简直就像正坐在电椅上受刑的死囚。虽然他的嚎叫让人感到不安，但我们都是训练有素的警员，立刻就反应过来，准备把他制伏。可是，就在这时候……”

刘队顿了顿，内心似乎仍在挣扎着，但很快他就继续说下去：“那恶魔扑向拉起他的警员，张口就咬他的脖子。这样的事情我们经常会遇到，那些瘾君子吸毒后可能会发狂，有时甚至会发挥出比常人更大的力量，但不管怎样，一个骨瘦如柴的瘾君子是不可能与两三个强壮的警员对抗的。可是，那恶魔竟然硬生生地把警员的喉咙咬破，鲜血就像喷泉一样喷出来，把整个房间都染红了。”

“另一个的警员当场就吓呆了，其实我当时也吓呆了。但恶魔似乎并不当一回事，推开被咬破喉咙的警员，扑向另一个……”

刘队说着语带哽咽，男儿泪悄然落下，死去的是跟他出生入死的好兄弟，能不落泪吗？我递上纸巾，并再次为他点烟。

刘队的情绪稍稳，又开始继续说。我想，他是怕想多了会说不下去，又或者想尽快结束这场“酷刑”。

“恶魔扑向另一名警员，他的手就像匕首一样直插入警员的肚子，然后，

然后发疯似的把警员的肚皮挖开，把血淋淋的内脏全掏出来……

“那个收集证物的警员想逃出来，但恶魔扯着他的左手，把他拿着装有粉末及针筒等物的证物袋的左手，硬生生地扯了下来……”

“我到这时候才反应过来，我感到很害怕，害怕下一个就是我。我慌忙地拔出配枪，把八颗子弹全打在他身上。子弹打完了，我还不停地扣着扳机，我怕这八颗子弹也不能把他打死……”

送走刘队后，我很想亲眼看看这位“恶魔先生”，因为正如刘队所畏惧的，他并没有死去。当然，他已经失去了活动能力，正躺在医院，要不然我也不能在这里见到刘队。

我带着鬼瞳来到医院，病房门外有四名荷枪实弹的武警把守，由此可见，上级对此非常重视。这也无可厚非，能瞬间杀死两名训练有素的干警，并使一名重伤至残，而且被54式手枪近距离连轰八枪还死不了，如此危险的人物能不重视吗？

出示证件、表明来意后，我们在主治医师及两名武警的陪同下进入病房。武警进门立刻把枪口瞄准躺在病床的恶魔。

年过五十的主治医师给我们解说恶魔的情况：“他一共中了五枪（刘队有三枪打空了），虽然都不是重要部位，但子弹都是贯穿身体的，理应当场就流血不止致死。可是他送院时失血量并不多，而且伤口已经自行止血，我从医这么多年，还是第一次遇见这样的情况。我几乎不敢跟其他医生讨论他的情况，因为哪怕是实习医生也会把我当成疯子看待。这实在太不可思议了！”

“犯人什么时候会醒来？”虽然没经过法院审讯，我们只能称床上的恶魔为“疑犯”，但我现在却说不出“疑犯”这个词语。

医生似乎有点犯难，不自觉地扶了扶架在鼻子上的眼镜，说：“他的头部没有受伤，失血量也不多，本应早就能醒过来。但是他现在却处于深度昏迷状态，就像电视剧说的那样，他随时可能苏醒，但也可能永远不会醒来。”

鬼瞳突然走近病床，两名武警立刻警惕起来，集中精神瞄准。她凝神看着恶魔，片刻之后说：“他不会再醒来了！”

哦，对了，我还没给大家介绍鬼瞳。她是个衣着时尚、打扮入时的年轻美女，在外人眼中，她跟普通的白领小资无异。但能加入我们小队的又怎会是个普通人呢？她异于常人之处就是她拥有一双与生俱来的阴阳眼，能看见一些常人看不见的事物。

“有什么发现？”我问。

“他的灵魂正在溶解，已经溶掉一半了。”鬼瞳说。

对病房内的武警及医生来说，鬼瞳像是在说梦话，但受过专业训练的武警只管自己的任务，才不管鬼瞳的胡言乱语，医生也知道这不是个普通的病人或罪犯，所以也没有插嘴。

“知道原因吗？”我说。

“不好说，正常人的灵魂是奶白色的，悬浮于头顶三寸处，与大脑的大小相同，意志坚定者会散出耀目华光，反之则暗淡失色。而他的灵魂不但已变成暗灰色，而且只有拳头大小，也许是中了降头术或者诅咒。我估计三天之内，他的灵魂就会完全消散，没有灵魂的肉体不会有苏醒的可能。”鬼瞳说。

既然从医院得不到有用的线索，那就只能换个方向了。案发现场就没必要去了，因为那十来平方的房间早就被翻了个底朝天，就差没把墙壁地板铲下来。

我到鉴证科走了趟，取出从案发现场找到的少许白色粉末，根据鉴证科的初步化验，这些粉末有鸦片成分。我向来对鉴证科不抱太多幻想，他们所谓的最终化验结果，往往就是初步化验结果。因此，我要用自己的化验方法来化验这些粉末。

“天书，把这些粉末化验一下。”我所谓的化验方法就是把粉末交给天书，小队的另一名女性。她是个典型的书呆子，眼镜镜片有寸许厚，不戴眼镜的话，十步之内必定会绊倒。正如我之前所说，能加入我们小队的必定有其过人之处，她的长处就是过目不忘。她很喜欢看书，尤其是一些奇闻异志，加上她记性好，久而久之就成了一本活百科全书。这对我们小队的工作有很大帮助。

天书花了一天时间才把化验结果弄出来，至于她是用什么方法来化验，我从来不会过问。就像我从来没想过拥有一双阴阳眼，我只要知道谁拥有阴阳眼就行了。

“粉末由多种物质组成，虽然只化验出其中四种，但我能肯定它是灵魂鸦片。详细情形我已经写在报告上。”天书递给我一份报告。

报告写得非常仔细，我摘录出其中比较重要的部分：

成分：罂粟花、引魂草、曼陀罗花、荡女经血等。

罂粟花：镇静、镇痛效果超群，是鸦片的主要原料；

引魂草：传说中生长在黄泉路上的诡异植物，但现实中亦真实存在，通过